



在世俗与自然之间穿行

◎张海华

坐火车卧铺旅行是件蛮惬意的事。列车行驶时有节奏的“哐当哐当”声很容易促人入睡,或者,让人在半梦半醒之间做做白日梦……

“在世俗与自然之间穿行”,这句话忽然从我的脑海中蹦了出来。那天,我在从河南信阳回宁波的火车上。我跟自己说,真快啊,告别短暂的自然状态的生活,又得回归日常的世俗人生了。

2009年6月,我休假到河南董寨国家自然保护区,拍鸟一周。在董寨,我住在鸟类最丰富的王大湾村的农民家里。一对年届七旬的老夫妇在蜂拥而至的观鸟、拍鸟爱好者身上找到了“商机”,开办了一个“鸟友之家”农家乐,每天包吃包住只要62元。唯一的便是,他们的楼房乃至院子里都没有卫生间——这在白天影响不大,可晚上如果方便,就得拨开门栓,到院子外上厕所。这一不足把很多生意挡在了门外,不过我倒不太介意,只要拍鸟方便就行。

那几天,我过着几乎与世隔绝的生活,没有报纸,更没有网络,那时候也没有现在的智能手机,我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发生了什么。我与外界的唯一联系,是每天跟老婆孩子打打电话。巧的是,居然这一周里,连工作上常联系的人也集体沉默,没有来“骚扰”我。

每天清晨5点,我在数不清多少种的鸟鸣声中醒来。这鸟鸣是如此的婉转而丰富,对于不懂音乐的我来说,这就是最美的交响乐,真正的天籁之音。随后,我就扛着“大炮”(超长焦镜头)出门拍鸟,7点半回来吃早饭,老夫妇为我准备了稀饭与小菜,还有3个已经切成两半的咸蛋和4个包子、馒头或花卷之类,我根本吃不完。

整个白天,自然又是找鸟、拍鸟,拍得最爽的是冠鱼狗。鱼狗,这也是鸟名吗?是的,顾名思义,鱼狗就是会抓鱼的“狗”,有冠鱼狗、斑鱼狗等,其中冠鱼狗体型较大,冠羽蓬松,看起来凶巴巴的,蹲在那里,真像一只狗。

冠鱼狗,此前我在宁波只见过一次,是在皎口水库下游的溪边。记得那时刚拍鸟不久,老远见到它,我先摁快门记录了一下,然后心情激动地跑过去,结果把它惊飞了,当时懊恼无比。

在董寨,一天清晨,我扛着“大炮”刚出门,就有一只冠鱼狗一边发出“桀桀”的粗哑叫声,一边从我身后赶上来,然后停在我前方的溪流边伺机捕鱼。稍后,它俯冲了下去,逮住了一条鱼,正在地上“吧嗒吧嗒”甩鱼呢。它要把鱼甩晕或甩死了,便于吞咽。我想

猫腰下到溪里,低角度拍摄,结果被它发觉,眼睁睁看着它叼着小鱼飞走了。

当日傍晚,我在村外的田野上坐着,正无聊呢,忽然又听到从附近的溪边传来了冠鱼狗的叫声。赶紧下去,却又见它往上游飞了,好在没有飞远,就停在不远处的枯枝上。它背朝着我,低头注视下方的水面。我边拍边慢慢接近。忽见鱼狗离枝而去,我以为它又要跑了,没想到它是冲入水中去抓鱼,可惜扑了个空,飞了上来,停在原枝上,这回是正面朝我了。呵呵,挺配合的嘛,让我正面背面拍个够。

次日,4位杭州鸟友也来到了董寨。其中一位对我说,你的“鸟运”向来很好,今天就跟着你了。他话音刚落,一只冠鱼狗竟尖叫着飞来,停在附近的树枝上……快门声顿时如机枪扫射般响成一片,拍完,他笑呵呵地看着我说:瞧!没办法,不服不行,这么快就应验了!

王大湾村唯一的商业设施就是两家小杂货店。夕阳西下,拍鸟归来,先洗去浑身臭汗,然后到小店花两块钱买一瓶冰啤酒。此时,老夫妇已经在院子里为我摆好了小方桌与椅子,小菜很简单,一般都是素的。在习习凉风中,我自斟自饮,顿觉心满意足,悠然不知烦恼为何物。

回程的日子很快到了,搭凌晨4点的火车回宁波。候车时我买了一份报纸,上面有两条主要新闻:一是某国将遭受严厉制裁;二是世界卫生组织将流感防卫级别提到了最高级。当时我就想:哦,又回到这纷纷扰扰的世界了。也许,每次到野外拍鸟,对我来说,都是在世俗与自然之间穿行。在世俗人生所受的负累,我要把它们在自然中忘却、释放与消解……

最近四五年,没有再去董寨。之所以又想起了这些旧事,是因为受到了徐仁修的一句话的触动。前段时间,去杭州参加全国自然教育论坛,有幸聆听了台湾荒野保育协会创始人徐仁修先生的演讲。70岁的徐老师一点都不显老,谈起大自然对他人生的影响的时候,更是神采飞扬。他说,每个人都有“基因中的蛮荒乡愁”。这话真的是“于我心有戚戚焉”。

他的意思是说,远古人类生活在荒野之中,因此对于大自然的依存存在于人类的基因之中,存在于每一个人的身体里。小孩子一跑到野外,往往就会焕发天性,贪玩以致不肯回家;久居城市的成年人,周末去爬山、溯溪,或者在森林中散步,也会觉得神清气爽。这都是因为“乡愁”在潜意识里召唤我们,人到了大自然的怀抱里,就好像是回到了故乡,变得特别放松、快乐。

然而现代人毕竟不是原始人,我们绝大多数时候,总还是生活在这俗世之中,为这为那,操心烦恼,不可能真的任性去做个野人。

那么,偶尔去做一回野人行不行? 时不时去做一回野人行不行?

行,必须的!
因为,每个人的基因中,都有浓得化不开的“蛮荒乡愁”,应该常回家看看。

我们都曾是会飞的天鹅

思考者

◎洛风

去朋友家吃饭,两周岁不到的朋友女儿,已然学会自己抓勺子吃饭。而每次去哥哥家,依然还是母亲溺爱地将饭喂到侄女口中,一边吃还一边哄,一顿饭下来怎么着也要大半个小时。侄女已经三周岁多,在幼儿园会自己吃饭。

邻居家和我同龄的孩子小时候很喜欢踢足球,且耐力好,小时候立志成为足球运动员。踢球时难免摔倒受伤,他父母心疼儿子腿上的伤,加之觉得踢足球会耽误学习,于是三令五申禁止自己的孩子去踢足球。而今,这个邻居家的孩子已成为一名普通银行职员,不再踢足球。

和我一起长大的闺蜜,小时候特别心灵手巧,只要见过别人编织一次,就能依样画葫芦。那些看似普通甚至废弃的旧毛线在她手中灵活地穿梭,不一会儿就勾出一个漂亮的花朵,引得众人称赞。她将旧毛线收集起来,用零花钱购买编织图册,发展着她的爱好。然而,初中时,因为一次考试发挥失常,她的母亲将那些她偷偷收藏的毛线、图册扔掉了,以让她专心学习。闺蜜终于如她母亲所期待的那样,不再热衷于编织,但成绩不升反降。

小时候,我以为邻居家的孩子一定会成为一个优秀的足球运动员,闺蜜一定会成为一个出色的编织家,而我会成为一个伟大的作家。长大后,才发现前两者已成为南辕北辙的梦想,而我自己,虽然尚未实现曾经的梦想,却一直以“大器晚成”自我安慰,并没有完全放弃,只因相信,我们都曾是会飞的天鹅。

天鹅会飞,不然“癞蛤蟆想吃天鹅肉”也就不会成为俗语,不然天鹅大概就是“地鹅”了。但是很多去动物园游览过的孩子甚至成人都会质疑,因为在没有绳网、没有束缚的情况下,动物园的天鹅居然愿意常年待在狭小的一方水域,追逐嬉闹,在湖边向游客乞食,乐不思远方。为何?

根源终究还在于人类的自私。为了经常看到这种美丽的生物,人类给天鹅设置了一种很难飞翔的环境。早在欧洲中古世纪,就有贵族想将天鹅饲养在自己的庄园里,以彰显财富和品位。为了达到目标,他们想了各种办法,或者将天鹅一侧的羽毛剪掉,使之失去平衡而无法飞翔;或者绑住天鹅的翅膀使之无法张开起飞;或者缩短池塘距离,因为天鹅需要一段足够长的水域来滑翔才能起飞。因为前两种方法过于残忍,又会影响天鹅的美,于是第三种方法被普遍运用,久而久之,被豢养的天鹅就失去了起飞的能力,甚至忘记自己会飞翔了。这种方法也一直延续至今。

每一个人,大概都曾经是会飞的天鹅,有独特的天赋,如果能因势利导,那么有些能够顺势发展、梦想成真,在天空翱翔;而有一些,则被父母以爱之名义,或者剪去了翅膀,或者束缚了翅膀,或者刻意制造环境阻碍其练习飞翔,使之按照父母所规划的路径前进。殊不知,如果让他们飞翔,虽然目的地不明,但也许能够看得更多,到得更远,活得更加开心有意义。

电影《我是证人》的开篇中,热爱音乐有唱歌天赋的弟弟因为逃课练习唱歌,被做实习警察的姐姐逮住,绑在车上。结果发生意外事故,车子坠桥,本可以逃生的弟弟因为双手被缚,随车坠毁身亡。现实生活中,大概也存在一些类似的悲剧。要避免悲剧,也许教育理念的转变是前提。每一个人都是会飞的天鹅,也许我们这一代已经成为不会飞的天鹅,但即便如此,我们也不应仿效上一代,让自己的悲剧延续到后代的身上。不妨多问问孩子真正需要的是是什么,不溺爱、不强迫、不摧毁,不扼杀那难得的兴趣和天赋。



大山雀
的博物旅行

总第5998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